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奥瑞德

股票代码：6006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共青城坤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通讯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持股比例触及5%刻度

签署日期：2025年7月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8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12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奥瑞德/上市公司	指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坤舜创投	指	共青城坤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动减持持股比例变动至 5%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概况

公司名称	共青城坤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C6AYPX01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旻辉
出资额	3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	2022-12-19 至 2042-12-18
注册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二）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坤舜创投的出资结构如下：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身份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新扬子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9,200	60
张旻辉	普通合伙人	12,800	40
合计	——	32,000	1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旻辉	执行事务合伙人	3501*****0815	中国	中国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减持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因经营需要履行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上市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披露了《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3）。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55,27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7,635,000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7,635,000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本报告书签署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如有增持或减持本公司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已披露的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进行股份减持。

二、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坤舜创投持有公司股份 165,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坤舜创投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165,600,000 股减少至 138,175,700 股，持股比例由 5.99% 下降至 5.00%。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共青城坤舜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5,600,000	5.99%	138,175,700	5.00%
合计	/	165,600,000	5.99%	138,175,700	5.00%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影响。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4/12/16 至 2025/5/21 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 88,368,2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0%。除上述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其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共青城坤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5年7月9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以下无正文，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及签署页）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股票简称	奥瑞德	股票代码	6006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共青城坤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请注明）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65,600,000股 持股比例：5.9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27,424,300股 变动比例：0.99% 变动后持股数量：138,175,70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5.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5月29日至2025年7月9日 方式：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共青城坤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5 年7月9日